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到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控股股东宁波广弘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广弘元")持有本公司股份 51,553,800股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9.71%,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7,500,000股,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33.95%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.69%。控股股东广弘元的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质押情形。

公司控股股东广弘元所持有的公司 10,000,000 股股份办理的质押已于 2024年1月28日到期,具体质押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11)。截至本公告日,该股份未解除质押手续,仍处于质押状态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到期基本情况

un.+-	是否为	十 岁氏把	日末生阳	是否	年 + 田 +¬ 4 /、	15 把 20 把		占其所	占公司	产 把 动 次
股东	控股	本次质押	是否为限	补充	质押起始	质押到期	质权人	持股份	总股本	质押融资
名称	1至7又	 股数(股)	售股	が元	H	Ħ	灰仪八	行权彻	芯放平	资金用途
<u> </u>	股东			质押				比例	比例	<u>//11/C</u>

							上海浦东发			
广弘	广弘 是 元	10, 000, 000	否 (注 1)	否	2021年2	2024年1	展银行股份	19. 40%	3. 82%	质押担保
元					月2日	月 28 日	有限公司宁		3.02%	灰押担休
							波分行			
合计	-	10,000,000	_	_	_	_	_	19. 40%	3. 82%	-

注 1: 广弘元所有持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,质押初始时为限售股,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申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申扬投资")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						己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股东	持股数量	持股比	累计质押数	占其所持股份	占公司总	已质押 股份中	已质押股	未质押股份	未质押 股份中
名称	(股)	例	量(股)	比例	股本比例	限售股份数量	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中限售股份数量	冻结股份数量
广弘									
元	51, 553, 800	19.71%	17, 500, 000	33. 95%	6.69%	0	0	0	0
申扬	18, 000, 000	6. 88%	0	0	0	0	0	0	0
合计	69, 553, 800	26. 59%	17, 500, 000	33. 95%	6. 69%	0	0	0	0

三、对上市公司影响

广弘元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资金偿还能力,本次质押风险可控,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

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广弘元上述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质押风险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0 日